

索引号:	11220000MB1528034J/2021-06509	分类:	文件发布;公告
发文机关:	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	成文日期:	2021 年 12 月 30 日
标题:	关于吉林十大地理标志的公告		
发文字号:		发布日期:	2021 年 12 月 30 日

关于吉林十大地理标志的公告

为深入实施吉林特色资源地理标志提升行动，打造一批品质优越、市场占有率高、经济效益好、有较高知名度的吉林特色地理标志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，讲好地理标志品牌故事，助力乡村振兴发展，省市场监管厅组织开展了吉林十大地理标志评选工作。经市（州）推荐报送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工作程序，确定双阳梅花鹿、吉林长白山天然矿泉水、吉林长白山人参、梅河大米、白城绿豆、通化山葡萄酒、东丰梅花鹿、扶余四粒红、梨树白猪、黄松甸黑木耳等为吉林十大地理标志，现予以公告。

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

2021 年 12 月 30 日